附件1

**项目建设内涵及要求**

1.协同育人平台：以协同机制体制创新为先导，完善人才培养机制，推动高校与高校、企业、行业、地方政府、科研院所及国际高等教育机构等开展深度合作，建立育人基地，在教师聘任、专业建设、课程设置、教学方法等核心要素中，进行实质性合作，以“互联网＋”为引领，实现各类教学资源的整合，构建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在人才培养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破，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重点专业：是基础学科专业或能服务于广东省支柱产业发展需要的专业，综合实力突出，办学历史悠久。在专业内涵发展、加强学生创新思维、实践能力培养等方面有显著成效。要求专业教学（实践）条件、师资队伍、教学管理等综合实力比较强，专业负责人在行业内有一定的学术地位和影响力。专业课程建设需以“互联网＋”为引领，需在建设期内将专业核心课程建设成系列在线开放课程。以通过国际国内第三方权威机构认证为近期建设目标的专业优先予以支持。

3.特色专业：是在一定的办学思想指导下和长期的办学实践中逐步形成的具有特色的专业,在教育目标、师资队伍、课程体系、教学条件和培养质量等方面,具有较高的办学水平和鲜明的办学特色, 专业培养方案突出实践性、应用性和技能性，着力瞄准南粤文化产业、战略新兴产业、智能制造、现代服务业及电子商务等领域应用型人才培养需求，推动学校人才培养与区域产业发展相融合，彰显学校办学特色和优势。专业课程建设需以“互联网＋”为引领，需在建设期内将专业核心课程建设成系列在线开放课程。是“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新”的专业。

4.专业认证与建设：学院以专业为单位，计划向国内外第三方的专业认证机构申请实施专门性认证，从而对专业办学质量加以控制，以保证专业毕业生达到行业认可的既定质量标准要求。专业认证以培养目标和毕业出口要求为导向实施评价，要求申请的专业在师资队伍配备、办学条件配置、课程设置、培养过程都围绕学生核心能力培养开展，要求申请专业建立专业持续改进机制以保证专业教育质量。

5.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以先进的实验教学理念为引领，整合实验实践教学资源，构建实验教学体系，改革实验教学内容和方法，创新实验室管理运行机制、队伍建设和共享机制，形成示范性实验教学改革成果。

**6.**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应充分体现虚实结合、相互补充、能实不虚的原则，实现真实实验不具备或难以完成的教学功能。在涉及高危或极端的环境，不可及或不可逆的操作，高成本、高消耗、大型或综合训练等情况时，提供可靠、安全和经济的实验项目。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重点开展资源、平台、队伍和制度等方面的建设，形成持续服务实验教学，保证优质实验教学资源开放共享的有机整体。

7.产业学院：为深化人才供给侧改革，深化产教融合，推动校企多主体协同育人，按照育人为本、融合发展、服务产业、共建共管的建设原则，鼓励支持设置有应用型人才培养学科专业的二级学院与校外企业、行业开展产学合作，共建产业学院（本科人才培养）。产业学院建设应依托若干优势本科专业，瞄准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趋势，按照“产教融合、专业对接、课程衔接”的思路，深化专业建设内涵，突出产业导向和应用导向，改造一批传统本科专业，探索灵活多元人才培养模式，建设一体化实践实训平台，打造专兼结合师资队伍，全面推动“新工科”专业改革，培养造就大批新产业亟需的优秀应用型人才。

8.大学生实践教学基地：通过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提升与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合作层次与水平，建立长久稳定的合作机制，以点带面推动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内涵建设，并以基地建设为依托创新实践教学模式，提升学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就业竞争力。

9.互联网+实习工作坊项目：依托互联网技术发展，创新实习形式、内容与方法，探同步与异步指导相结合、索线上线下相融合的实习新模式，引入校内外“双师型”实习指导师资队伍，并聚集优秀实习微视频，建设“互联网+”实习工作坊，以点带面推进全校实习工作的可持续发展。要求实习任务项目化，实习视频文档资源化，提高实习教学质量，丰富学校互联网+课程资源。

10.虚拟仿真实验项目：该项目主要支持本科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用的软硬件平台的自主开发与研制，以及包含实验的专业理论课程教学用虚拟仿真软件设计，优先资助预期可产生自主知识产权成果的项目。要求项目开发的虚拟仿真实验系统能在教学中展示基本原理，学生可以借助系统开展实践。

11.教学团队：以课程（系列课程）、实验实践教学或专业为建设平台，建设教学团队，团队具有明确的发展目标、良好的合作精神和梯队结构，团队带头人学术造诣深、教研教改能力强，团队教学水平高、分工明确，积极进行教学资源开发建设，团队内形成良好的“传帮带”机制。至少需建设1门校级以上在线开放课程。优先支持2018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大类核心课程教学团队建设。

12.教师教育课程: 根据2018版人才培养方案中的教师教育课程设置，针对教育基础、学科教育、素养拓展等模块课程开展建设（如有未包含在教师教育课程列表中的“素质拓展”课程，也可提交申请建设，但建设后必须纳入2018版培养方案，按要求对全校师范生开出课程）。按照《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和《教师专业标准》进行建设。要求紧扣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前沿，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融合，丰富和适合师范生需求，引领师范生专业成长。

13.全英课程: 在通识教育课程、公共选修课程和非英语专业的专业课程中，在课堂讲授、教材、作业、考试全程使用英文，探索全英教学规律，推进教学国际化。全英课程须在立项后1年内开出。需以“互联网＋”为引领，积极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改革。通识教育课程或公共选修课需已经教务处审核获得开课资格，非英语专业的专业课程需能纳入2018年本科人才培养方案。鼓励各专业在专业核心课程中至少建设2门全英课程。

14.大学生学科竞赛计划：切实培养“立德树人，追求卓越，自主发展”高素质人才，发展学生个性特长，开发学生潜能，提高育人质量，发挥学科竞赛在培养学生创新能力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方面的作用，为学生搭建展示自我、相互学习交流、相互切磋的平台。学科竞赛计划须定期开展，受益面和覆盖面广，鼓励开展跨学校、跨校区、跨学院和跨专业的学科竞赛。

15.教改项目: 含综合类和一般类两类项目。综合类项目指涉及面广、覆盖面宽、学院层面或专业层面亟待探索解决的综合性项目，主要以学院负责人及专业负责人为项目主持人。一般类项目由一线教师担任项目主持人，以提高学生学习成效为导向，注意将现代教育信息技术融合到教学工作中，针对教学各环节及教学过程中的具体问题开展研究与实践。为配合学校整体教育教学改革，校级教改鼓励围绕互联网+创新人才培养、专业评估与认证、师范专业认证、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课程思政、新师范、新工科等方面，在人才培养模式、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和课堂教学模式创新、教学评价等环节进行进行研究和改革。

16.自设项目:各学院可以根据本学院人才培养的重点自设不属于其他所有类别的项目。

以上项目建设周期除明确指出外，教改项目原则上不超过2年，其他项目原则上不超过3年。